

Analysis on the Judicial Review of Damage Appraisal Opinion in the Crime of Pollution Environment

Zhixin Hou¹ Xiaoxia Xue¹ Nan Zhao² Junxia Xue³ Jiarui Zhang⁴

1. Inner Mongolia Menghuan Ecological Judicial Appraisal Center, Hohhot, Inner Mongolia, 010000, China

2. Inner Mongolia Menghuan Ecological Judicial Appraisal Center, Hohhot, Inner Mongolia, 010000, China

3. Inner Mongolia Mengzheng Engineering Consulting Service Co., Ltd., Hohhot, Inner Mongolia, 010000, China

4. Inner Mongolia Jiutai New Materials Co., Ltd., Hohhot, Inner Mongolia, 010000,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continuous improve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s, the crime of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has gradually become a key issue in judicial adjudication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criminal responsibility. In cases of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crimes, damage assessment opinions, as crucial evidence for proving the extent of environmental damage, often directly influence the judgment of the case. However, due to the complexity of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and the professional nature of damage assessment, the accuracy and fairness of damage assessment opinions have become a key focus of judicial review.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judicial review issues related to damage assessment opinions in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crime cases, analyzes the problems and challenges in the current judicial review mechanism, aiming to provide theoretical support and practical reference for improving the judicial review system in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crime cases.

Keywords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crime; damage assessment; judicial review; legal framework;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污染环境罪中损害鉴定意见的司法审查问题探析

侯志新¹ 薛晓霞¹ 赵楠² 薛俊霞³ 张嘉瑞⁴

1. 内蒙古蒙环生态司法鉴定中心, 中国·内蒙古呼和浩特 010000

2. 内蒙古蒙环生态司法鉴定中心, 中国·内蒙古呼和浩特 010000

3. 内蒙古蒙正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呼和浩特 010000

4. 内蒙古久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呼和浩特 010000

摘要

随着环保法律的不完善, 污染环境罪作为刑事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 逐渐成为司法审判中的关键问题。在污染环境罪案件中, 损害鉴定意见作为证明环境损害程度的重要依据, 常常直接影响案件的裁决。然而, 由于环境污染的复杂性和损害评估的专业性, 损害鉴定意见的准确性与公正性成为司法审查的重要焦点。本文探讨了污染环境罪中损害鉴定意见的司法审查问题, 分析了现行司法审查机制中的问题与挑战, 以期完善污染环境罪案件中的司法审查体系提供理论依据和实践参考。

关键词

污染环境罪; 损害鉴定; 司法审查; 法律框架; 环境保护

1 引言

污染环境罪作为一项重要的环境保护刑法规范, 主要是为了惩治那些严重破坏环境, 危害公众安全和健康的行为。近年来, 随着环境问题的日益严重, 污染环境罪的司法审判逐渐成为公众关注的焦点。在司法审查过程中, 损害鉴定意见作为确定环境损害程度的关键证据, 通常对案件的定性量刑具有决定性影响。然而, 鉴定过程中的科学性、公

正性及其在司法审查中的采信问题, 一直是司法实践中的难点和热点。不同于传统刑事案件, 污染环境罪案件涉及到的环境损害往往具有复杂的科学性, 涉及的鉴定方法、程序和标准缺乏统一性, 导致司法审查中出现了诸多争议和问题。因此, 如何在司法审查中正确、合理地审查损害鉴定意见, 不仅对确保案件的公正裁决至关重要, 而且对推动环境保护法治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2 污染环境罪的法律框架分析

2.1 污染环境罪的定义与法律适用

污染环境罪是指故意或过失地污染环境, 导致生态

【作者简介】侯志新(1997-), 男, 蒙古族, 中国内蒙古人, 本科, 从事生态环境损害司法鉴定研究。

环境遭到破坏、资源浪费，或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甚至危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条，污染环境罪的定义涵盖了多种类型的污染行为，包括工业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的排放。这些污染物的排放若未能达到国家相关标准，造成重大损害时，行为人将被追究刑事责任。环境污染的危害程度取决于污染物的类型、浓度、排放量以及污染时间等多种因素。该罪行适用的范围较广，涵盖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多个领域，严重的污染行为将面临刑事处罚。法律对污染环境罪的适用需要具体结合污染行为的性质及后果来量刑，在司法判定时还需综合考量对社会公共利益、生态环境以及人民健康的影响程度^[1]。

2.2 环境损害的认定标准

环境损害的认定标准涉及到污染物的性质、污染程度以及对生态环境和公众健康的具体影响。依据《环境保护法》和《刑法》相关规定，环境损害的评估标准应包括对污染源、污染物种类、污染浓度、污染时间以及污染所造成的后果等多方面的综合考量。在司法审查过程中，法院依据专家的环境损害鉴定报告，结合监测数据，对污染是否达到法定标准进行评估。如果污染的损害程度达到了法规要求的严重标准，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损害的评定过程中，法院还需参考最新的科学数据与技术手段，如环境监测、实验室分析及模型模拟等，确保鉴定结果科学、公正。环境损害的认定标准不仅限于理论计算，还要结合实际情况，如水源污染、土壤污染及空气质量等各类影响因素，为案件定性和量刑提供依据。

3 损害鉴定在污染环境罪中的作用

3.1 损害鉴定的法律地位与意义

损害鉴定是污染环境罪案件中至关重要的证据材料，法律赋予损害鉴定在环境污染案件中的重要地位。依据《环境保护法》和《刑法》相关条款，损害鉴定被视为确认环境污染事实和量化环境损害程度的法定程序。损害鉴定的意义在于为法院提供科学、专业的评估依据，帮助司法机关确定污染环境的性质与后果。由于环境损害往往涉及复杂的污染源、污染物及其传播途径，单纯依靠直观证据难以准确评判，因此，损害鉴定通过使用环境监测、化学分析等科学手段，客观量化污染损害，为案件定性、量刑和责任判定提供关键支持。此外，损害鉴定为保障法律公正和环境保护提供了有力依据，有助于增强公众对环境司法保护的信任。

3.2 损害鉴定的基本方法与程序

环境损害鉴定的基本方法包括环境监测、实验室检测、遥感技术和数学模型模拟等。环境监测是通过在水、空气、土壤等样本的采集与分析，评估污染源的浓度、传播途径及其对生态环境的具体影响。实验室检测则是通过对污染物质进行详细的化学分析，检测其性质与危害性，进一步验证污染的真实性与严重性。遥感技术和模型模拟可以用于对大范

围污染区域的损害进行预测和评估，尤其适用于大规模环境灾害的快速反应。鉴定程序方面，污染环境罪案件的损害鉴定通常由法院指定的有资质的鉴定机构进行。鉴定人员在环境损害评估时，应遵循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确保鉴定过程的合规性，最后形成具有法律效力的鉴定报告。

4 司法审查中损害鉴定意见的适用问题

4.1 司法审查中鉴定意见的法律效力

在司法审查过程中，损害鉴定意见的法律效力主要表现在其作为证据对案件判决的影响力。根据《刑法》和《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鉴定意见虽然具有较高的参考价值，但并非绝对裁定依据。法院在审理污染环境罪案件时，应综合考虑所有证据，包括损害鉴定意见、其他证据以及当事人的陈述等，对案件进行全面审查。鉴定意见作为专家提供的专业分析，其结论在法律适用中具有一定的效力，但并非唯一的判定依据。若鉴定意见明显存在瑕疵，法院有权对鉴定结果进行质疑，甚至要求重新鉴定。司法机关应确保鉴定意见的合法性与合理性，在此基础上做出公正裁决。

4.2 鉴定意见的采信标准与审查机制

鉴定意见的采信标准和审查机制在污染环境罪案件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法院在采信鉴定意见时，需对鉴定的合法性、程序的合规性以及鉴定结论的合理性进行详细审查。根据《环境保护法》和《刑法》规定，法院可结合案件的具体情节，对鉴定意见的真实性、科学性和法律适用性进行审查。鉴定人员的资质、鉴定机构的合法性以及所使用的科学方法和数据的准确性，都是审查过程中必须重点关注的方面。如果鉴定意见符合科学标准并且过程合法，法院可以充分采信；若存在程序性或技术性问题，法院则应根据相关规定要求重新鉴定^[2]。

5 污染环境罪案件中司法审查问题的现状与挑战

5.1 现行司法审查机制存在的问题

现行污染环境罪案件中的司法审查机制面临着多方面的挑战。首先，现有的司法审查体系在环境损害鉴定的标准与程序上存在不一致的情况，导致不同法院在审查过程中可能采用不同的标准，从而影响判决的统一性与公正性。其次，鉴定机构的独立性和权威性缺乏保障，部分鉴定机构由于受经济利益驱动，可能存在偏向性，影响了鉴定结果的客观性与公正性。再者，司法审查在处理复杂的环境污染案件时，面临着技术性强、专业性高的问题，司法人员往往缺乏足够的专业知识来准确审查环境损害鉴定结果，这使得审查的质量受到限制。最后，由于司法资源的有限性，许多污染环境罪案件在审查过程中缺乏足够的专家支持与技术支持，这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审查的深度与细致性。

5.2 环境司法审查的不足与改革需求

环境司法审查存在的不足主要表现在审查的深度和广

度上。现行的司法审查机制在环境案件中的操作常常忽视了对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尤其是环境损害的评估通常依赖于专家鉴定,而缺乏对鉴定过程中的细节、数据来源等的严格审查,导致了个别案件中可能存在不科学或片面性的鉴定结果。此外,现有的审查机制也未能有效处理鉴定意见中可能存在的疑点,部分法院未能充分行使对鉴定意见的审查职能,导致鉴定结论直接决定案件的走向。因此,改革的需求尤为迫切,首先需要建立一套更为完善、透明且具有较强公正性的审查机制,明确审查标准,建立第三方监督机制,同时加强环境司法审查人员的专业培训,提升其对环境损害鉴定的辨识和审查能力。

5.3 司法审查在环境案件中的具体操作难点

在污染环境罪案件中,司法审查面临的操作难点主要体现在对环境损害鉴定的科学性与合理性的审查上。环境损害鉴定通常涉及复杂的技术分析与数据处理,这些内容不仅需要司法人员具有一定的专业背景,还需要法院能够结合环境领域的最新发展动态作出科学判断。然而,在实际操作中,许多法院审查人员并未接受过系统的环境科学培训,导致其在审查中往往依赖于鉴定意见,缺乏深度的独立判断。鉴定机构的多样性及其技术手段的差异性,也使得法院在处理不同鉴定意见时,难以做到标准统一。此外,环境案件中的跨学科性质使得司法审查必须协调多个领域的专家意见,如何在保证公正的前提下确保不同学科之间的协调与合作,仍然是司法审查中面临的一大挑战。

6 完善污染环境罪中损害鉴定意见司法审查的建议

6.1 强化环境损害鉴定的专业性与独立性

为确保污染环境罪案件中的司法审查更加公正和科学,必须强化环境损害鉴定的专业性与独立性。首先,鉴定机构应当具备充分的资质认证,并且所有鉴定人员都应具有相关专业背景和实践经验,确保其鉴定意见具有科学依据。其次,鉴定机构在执行任务时,应独立于案件的诉讼双方,确保其不受任何外部压力或利益的干扰。为此,可以建立一个透明的鉴定流程,确保鉴定过程和结果能够接受公众与司法机关的监督。此外,政府和司法部门应当建立健全的专家遴选机制,确保所有参与鉴定的人员都能满足高水平的专业标准,并根据案件需要提供更加精准的鉴定意见^[3]。

6.2 完善司法审查制度与程序

司法审查制度的完善需要从多个方面进行提升。首先,应当针对污染环境罪案件中损害鉴定意见的审查标准进行细化,制定统一的审查程序,明确审查的依据、步骤和具体

要求。其次,在案件审理过程中,法院应当引入更多环境科学领域的专家,组成专家审查委员会,增强对环境损害鉴定的专业评估能力。审查过程中,法院应明确对鉴定意见的审核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鉴定程序、数据质量、环境影响评估方法等方面,确保鉴定结果的公正与科学性。最后,建立跨部门协作机制,司法机关可与环保、气象、生态等相关部门进行信息共享与合作,确保在审查中获取更加全面和准确的技术支持。

6.3 提升环境案件司法审查的透明度与公正性

提升环境案件司法审查的透明度与公正性是保障案件公正审理的关键。法院应当确保所有鉴定过程都在公开透明的环境下进行,所有鉴定结果应详细列出数据来源、分析方法和结论过程,以便所有相关方进行审查和监督。为了提高司法审查的公正性,法院可以通过设立公开听证会、公开专家评审等方式,让社会各界尤其是环保团体和公众参与到案件的审查过程中。此外,法院在审查过程中要严格遵循法律程序,防止任何一方当事人通过不正当手段影响鉴定结果。通过上述措施,可以确保司法审查的结果更加公正与透明,增强公众对环境司法的信任^[4]。

7 结语

污染环境罪案件中的损害鉴定意见具有决定性的作用,其准确性直接影响司法审查的公正性与判决结果。当前,司法审查机制面临着专业性不足、审查标准不统一、鉴定机构独立性缺乏等问题,亟需通过改革完善审查制度和程序,提升司法审查的透明度与公正性。加强环境损害鉴定的专业性与独立性、建立健全的司法审查标准、引入更多专业领域的专家参与,都是提升审查效果的关键。未来,随着环境司法体系的不断完善,污染环境罪案件的司法审查将更加科学、公正,有助于有效打击环境犯罪,保障公众健康与生态安全。司法审查在环境保护中的作用不可忽视,只有通过不断完善与创新,才能更好地推动环境法治建设,确保环境权益的有效保护。

参考文献

- [1] 唐绍均,尚云飞.污染环境罪中“其他有害物质”的认定困境及其破解[J].甘肃政法大学学报,2025,(05):77-90.
- [2] 宋雨霏.污染环境罪中“严重污染环境”认定研究[D].导师:张万军;张振渝.内蒙古科技大学,2025.
- [3] 刘思雨.关于污染环境罪因果关系证明的若干问题研究[D].导师:万毅.成都理工大学,2023.
- [4] 曹鑫梅.污染环境罪之罪刑适用标准的问题研究[D].导师:王俊.苏州大学,2022.